

财报企事录

英科再生为何“增收不增利”



英科再生表示,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同比减少,一定程度上增加了财务费用

◆ 见习记者 于婉凝 济南报道

4月15日,英科再生(688087.SH)披露的2023年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5亿元,创历史新高,同比增长19.41%;实现归母净利润1.96亿元,同比下降15.22%。

经济导报记者注意到,近两年,英科再生营收持续增长,归母净利润却逐年下滑。与此同时,公司持续提升产能布局,加快海外生产基地建设。3月21日,英科再生发布公告称,公司拟以6000万美元投建越南英科清化二期项目。

2023年汇兑收益同比减少

公开资料显示,英科再生是一家资源循环再生利用的高科技制造商,公司业务分为回收、再生、利用三大板块,形成“成品框、装饰建材、PET产品、再生粒子”四大主营产品格局。

从财务数据来看,2021年及2022年,英科再生实现营业收入19.90亿元、20.56亿元,同比分别变动17.14%、3.32%;实现归母净利润2.40亿元、2.31亿元,同比分别变动10.35%、-3.76%。

谈及2023年营收增长的原因,英科再生方面表示,报告期内,PET产品作为公司布局的新赛道,营业收入增速显著;PS产品积极向多材质、多应用场景方向发展,终端利用如装饰建材、成品框的营收规模增长,有效助推公司营收稳步提升。

对于2023年公司归母净利润下滑,英科再生在日前发布的业绩快报中表示,公司四大主营产品中,再生粒子受到大宗市场需求放缓等因素影响,PET产品项目建设初期产能爬坡,毛利率较低,从而影响整体经营效益;此外,公司在组织建设、信息化建设等方面进行战略投入,销售、管理费用同比增加;同时,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海外且以美

元为结算货币,汇率波动将影响公司的汇兑损益,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收益同比减少,一定程度上增加了财务费用,继而收窄盈利空间。

加速海外布局

分地区来看,报告期内,英科再生境内实现营收6.07亿元,同比增长12.65%;境外实现营收18.46亿元,同比增长21.88%。分产品来看,英科再生成品框实现营收10.55亿元,毛利率为34.05%;装饰建材实现营收6.96亿元,毛利率为30.46%;再生粒子实现营收3.92亿元,毛利率为6.36%;PET产品实现营收2.61亿元,毛利率为2.68%。

经济导报记者注意到,近年来,英科再生加速海外布局。目前,公司在海外投资建设并投入稳定运营的有越南和马来西亚两个基地。2023年,越南基地实现营收1.42亿元,同比增长

411.25%;英科再生在马来西亚基地的“5万吨/年PET回收再生项目”已形成食品级再生粒子、片材以及高端纤维级再生粒子三条产品线,报告期内,马来西亚基地实现营收2.61亿元,同比增长227.48%。

英科再生在马来西亚的“5万吨/年PET回收再生项目”目前产能状况如何?今年一季度公司PET产品毛利率是否有所提高?4月16日,经济导报记者多次拨打公司年报中披露的证券事务代表的电话,但该电话一直无人接听。

3月21日,英科再生发布公告称,公司拟以6000万美元投建越南英科清化二期项目,该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计划形成年产各类环保机械24台、再生塑料粒子3万吨、装饰建材4.5万吨、高端装饰框2280万片的生产能力。

目前,上述项目投资进展如何?4月16日,经济导报记者多次致电英科再生相关部门,但对方电话一直未接通。

《上接1版》

“公司依托集团30余年的氟硅材料技术积淀和产业基础,在国家和省科技项目的持续支持下,历时20年自主攻关,成功突破了‘基础原料—中间体—单体—树脂—质子膜’的全产业链关键技术。”山东东岳未来氢能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正高级工程师王振华在接受经济导报记者采访时介绍,公司2020年建成投产了国内首套年产50万平方米氢燃料电池全氟质子膜全自动产线,是全球少有、国内唯一拥有全部自主知识产权和完整产业链且产品达到全球先进水平的企业。

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如何让相关产业链的“好成果”赋能产业?这对相关创新企业提出了更高的应用需求。“以49吨重卡为例,装机功率从早期的110kW—120kW增长至150kW、180kW、200kW、240kW,使用寿命从早期的1.5万至2.5万小时增长至3万小时以上。为此技术团队利用自身技术研发与全产业链等优势,从单体和树脂设计入手,在2023年全新开发了10um超薄氢燃料电池全氟质子膜——DM2276。”王振华介绍,团队研发的新产品单位面积发电功率较DMR100系列提升超过25%,力学性能提升超过20%,化学耐久性提升超过30%,达到了国际领先水平。

打通成果转化堵点

为进一步促进科技同发展对接、成果同产业对接,路演活动中,科融信综合服务平台、中国银行、招商银行分享了科技金融服务方案。活动现场,10余家创投机构、银行向心仪的成果投出23张投资(贷款)意向卡,意向金额7.35亿元,表达出浓厚的合作意愿。

“科技创新转化为产业创新这一环节对科研机构来说往往成本过高、风险过大,对经营主体来说又难度过高、不确定性过大,双方仅凭自身都难有作为。应该鼓励行业

领军机构牵头组建创新共同体,充分发挥领军者的技术、信息和人才等优势,引领带动各类机构全面融入产业链协作体系,提升科研机构与市场机构的对接精准度。”在活动现场,某投资机构相关负责人对经济导报记者表示,发展新质生产力要着力畅通“教育—人才—科技”和“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推进“企业家出题、科学家答题”“科学家给技术、企业家出产品”的联动模式。在这个基础上,资本、金融等平台和服务机构可以跟进,助力实现科技成果转化。

近年来,山东省科技厅不断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出台了系列惠企、强企政策,有力推动了山东科技型企业高质量发展。2023年,山东高新技术企业突破3.2万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突破4.5万家,创历史新高。省科技厅高新处一级主任科员屈彦钢介绍,从2021年开始,山东省科技厅启动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以省市联动方式,每年组织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工程项目,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联合高校科研院所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组织关键共性技术研发,加速科技成果转化落地。

发展新质生产力、助推科技成果转化,要在投融资机制上打通“奇经八脉”,这个过程既需要发挥政府投资的撬动作用,也需要释放市场投资的巨大潜力。招商银行济南分行相关负责人表示,招商银行始终践行“从早从小服务,持续陪伴成长”的服务理念,格外重视对科创企业的服务资源投入。

山东省科技厅相关负责人表示,科技金融是科技成果转化的催化剂、科技企业成长的加速器,畅通的融资渠道和良好的金融环境加速了科技、金融、产业良性循环。下一步,山东要持续优化科技金融生态体系,建立以科技金融为主线的企业全生命周期培育体系,帮助企业、产业将科技创新成果直接推向市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达成的债权转让安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含相关下属支行、二级分行)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特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

中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还本付息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2024年4月17日

序号	借款人	借款合同号	币种	本金	利息	担保人	担保合同号
1	山东红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HTWBTZ370826200201800013	人民币	33,500,000.00	4,987,394.38	保证人:世纪阳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湛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池碧芬抵押人:山东红日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009; 2017-010; 2017-083; 2017-005;
		HTWBTZ370826200201800014	人民币	30,994,329.14	4,622,999.96		
		HTZ370826200L DZ1201900003	人民币	14,500,000.00	2,055,747.32		
		HTZ370826200L DZ1201900004	人民币	20,000,000.00	2,818,894.17		
2	枣庄龙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建枣台贷(2014)15号	人民币	2,504,619.58	4,552,200.67	抵押人:枣庄龙达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保证人:孙中海、吴湘侠	建枣台担保(2014)15-3号;建枣台担保(2014)15-2号;建枣台担保(2014)15-1号;
3	山东长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鲁枣峰流贷(2016)007号	人民币	31,364.73	710,162.41	保证人:枣庄鑫奕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杨阳、朱海、张建素抵押人:山东长泰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鲁枣峰保(2016)016号;建鲁枣峰保(2016)017号;建鲁枣峰保(2016)019号;建鲁枣峰保(2016)020号;建鲁枣峰质(2016)002号;

注:1.单位:人民币元。
2.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生效的法律文书或合同约定为准。
3.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的利息按照生效法律文书、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借据计算。
4.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发生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等情形,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责任。
5.若本公告清单中担保人名单出现遗漏、笔误的,并不意味着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对其担保责任的免除,担保人仍须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履行担保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单户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拟对山东黎明纺织有限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到2024年3月31日,该债权总额为78,001,635.29元,其中本金63,897,765.80元,利息14,103,869.49元。债务人位于德州市陵县(现陵城区)经济开发区银里街1号。该债权由山东黎明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乐信集团有限公司、高连广、叶怀珠、高连学提供保证担保,该债权抵押物:(1)山东黎明纺织有限公司名下位于陵城区财源路南银里街的房地产,土地使用权面积为47854平方米,城镇住宅用地,抵押的土地使用面积为13333.5平方米,抵押的房产建筑面积为22661平方米,综合;(2)山东黎明纺织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德州市陵县(现陵城区)前孙镇前孙街的房地产,抵押的土地使用面积为75587.4平方米,工业用地,抵押的房产建筑面积为16349.21平方米,办公;(3)山东黎明纺织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德州市陵县(现陵城区)财源路南银里街的房地产,土地使用权面积为212106.7平方米,工业用地,抵押的土地使用面积为21334.4平方米,抵押的

房产建筑面积为9861.41平方米。该项目本次处置抵偿权益为:2020年2月28日山东省德州市陵城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13)陵破字第2—11—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内容如下:山东黎明纺织有限公司名下证号为陵国用(2006)第5674号(面积75587.4m²)的土地使用权、证号为房权证陵县字第250号房产归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所有。上述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

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权的主体。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15个工作日。
受理查询或异议有效期:15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山东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李先生、孙先生
联系电话:0531-87080263、87080279
电子邮箱:lilianwang@cinda.com.cn、sunchen@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1001号中国人寿大厦29、30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信达山东省分公司:王先生0531-87080370;徐先生0531-87080262,财政部山东监管局:0531-86063055,李先生。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 wangyibo@cinda.com.cn、xutengl@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2024年4月17日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单户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拟对滕州市杏花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债权进行处置。截止到2024年3月31日,该债权总额为1,044,020,776.16元,本金为400,000,000.00元,利息为644,020,776.16元。债务人位于滕州市杏花村市场1排8—10号。该债权由滕州杏花村干杂调味品商贸有限公司作为共同还款责任人。该债权抵押物为:(1)滕州市杏花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位于滕州市大同北路东侧、兴工街西侧、新华中路北侧的在建工程,总面积为116190.64平方米;(2)滕州市杏花村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名下位于滕州市大同北路杏花村干杂海货市场、杏花村市场综合商务楼的房产,面积合计为17737.89平方米,用途:商业、金融、信息、住宅。
上述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同北路东、兴工街路西、新华中路的土地使用权,总面积为58265.7平方米,用途:商业服务业、批发零售及住宅用地,使

用权类型:出让。(4)滕州杏花村干杂调味品商贸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大同北路东侧杏花村市场综合商务楼、杏花村干杂海货市场的房产,面积合计为11742.06平方米,用途:商业、金融、信息、住宅。
上述债权的交易对象为法人、自然人、其他组织,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管理人员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拍卖人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标的债权所涉及的债务人和担保人;不属于同北路东、兴工街路西、新华中路的土地使用权,总面积为58265.7平方米,用途:商业服务业、批发零售及住宅用地,使

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公告有效期:20个工作日。
受理查询或异议有效期:20个工作日,如对本次处置有任何疑问或异议请与山东省分公司联系。
联系人:李先生、孙先生
联系电话:0531-87080263、87080279
电子邮箱:lilianwang@cinda.com.cn、sunchen@cinda.com.cn
分公司地址:济南市经十路11001号中国人寿大厦29、30层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信达山东省分公司:王先生0531-87080370;徐先生0531-87080262,财政部山东监管局:0531-86063055,李先生。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 wangyibo@cinda.com.cn、xutengl@cinda.com.cn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公司
2024年4月17日